

#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中汇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一、2025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 基本信息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 1992 年,于 2013 年 12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管理总部设立于杭州,系原具有证券、期货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栋 601 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087374063A。

#### (二) 人员情况

中汇的首席合伙人为高峰。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 117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688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312 人。

### （三）业务规模

2025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100,45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87,229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47,291 万元。客户主要行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专用设备制造业；医药制造业等。2024 年年报中汇服务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05 家，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 16,963 万元。

### （四）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3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赔付。

### （五）诚信记录

中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4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2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 二、2025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人员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它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工作安排，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31 日参与了对公司及所属分、子公司的资产盘点工作，并于 2026

年1月4日开始陆续进入各公司现场审计，依规划的时间完成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各公司的现场审计工作。

2025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但不限于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确认、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等。中汇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配备了专业的审计工作团队，项目合伙人由资深审计服务合伙人担任，项目现场负责人及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汇项目负责人就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关键审计事项、初审意见、报表合并、会计调整事项、会计政策运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作业以及审计中发现的有待完善的会计与内部控制工作等情况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持续、充分、有效的沟通，提升了工作的准确性。

经审计，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

金流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报表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整体评估意见

经评估，公司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能按照国家的政策法规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遵循独立、公正的原则执行审计，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养及专业胜任能力，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公正、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